

臺南市歸仁地政事務所重測換狀預約申請單

您好：

109 年度重測區土地及建物所有權狀將於 109 年 11 月 9 日起受理換發。

申請方式

1. 平日換狀：

您得於 109 年 11 月 9 日起，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 30 分至本市任一地政事務所換發重測區土地及建物所有權狀。

2. 預約換狀：

為避免久候，建請您於 109 年 10 月 30 日前填妥下方資料後，依下列方式擇一傳達本所，本所將於繕造所有權狀後，通知您前來領取。

(1) 紙本送達：臺南市歸仁區中正南路一段 1203 號 1 樓登記課。

(2) 傳真送達：06-2304924，傳真申請書後請以電話向本所確認。

(3) 線上申請：網址 <https://forms.gle/ae8ts8EB8SfK9gvd6>，或掃描上方 QRcode。

(4) 來電申請：06-3308377 分機 106、108、188、119。



辦理及領權狀時請攜帶

1. 所有權人自行申辦者：身分證正本及影本 1 份、印章及原土地、建物所有權狀正本；無法檢附權狀者，須另填具切結書。

2. 委託他人代辦者：代理人之身分證正本及印章，及上開文件；無法檢附權狀者，須另攜帶所有權人之印鑑章及戶政機關一年內核發之印鑑證明書。

3. 其他，如：

(1) 所有權人統一編號登記為流水編號(如*RF……)者，應檢附原登記住址之戶籍資料。

(2) 所有權人如為公司、法人或寺廟者，應另行檢附其身分證明文件。

重測前 土地、建物標示	行政區	段	地號	建號
	歸仁區	媽祖廟段 / 八甲段		
基本資料 ★請您務必填寫 聯絡電話★	姓名（所有權人）： 身分證字號（統一編號）： 聯絡電話： 手機號碼：			

【備註】：重測公告期滿無異議並辦理登記完畢後，土地資料即以登記機關記載者為準，為利您產籍資料之管理，建請以換狀為佳。未換發新權狀並不會影響您的權益，但原來的權狀請妥善保管，可以等您有空時，再洽本市任一地政事務所辦理亦可。

【地籍異動即時通】：為防止偽冒不動產抵押貸款或移轉情形，建請申請「地籍異動即時通」服務，可即時掌握不動產權利異動資訊，讓您的不動產安全更有保障（申請書詳如背面，需臨櫃申請）。